

全市财税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关心亮)2月11日下午,全市财税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冯鸣出席会议并讲话。

2014年,全市财税部门紧扣发展主题,努力增收节支,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107.7亿元,增长15.6%;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80.3亿元,增长18.2%,增幅居全省第5位。国税部门完成征收37.9亿元,增长11.7%;地税部门完成征收52.2亿元,增长16.9%,增幅居全省第4位。

冯鸣指出,要充分认识新常态下的发展形势,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国、全省和我市经济发展的大趋势。希望大家保持清醒,认真分析研判经济发展形势,加强财税工作管理,力争财税增长再上新台阶。要扎实做好新常态下的财税工作,各级财税部门一定要紧盯目标,齐心协力做大财政“蛋糕”,切实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要着力壮大收入、强化支出管理、持续深化改革。要强力改进新常态下的工作作风,各级财税部门要切实增强党员意识、主体意识、纪律意识、责任意识、主动接受监督意识、对腐败零容忍的政治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业务工作和反腐倡廉建设“两手抓、两手硬”,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望大家保持清醒,认真分析研判经济发展形势,加强财税工作管理,力争财税增长再上新台阶。要扎实做好新常态下的财税工作,各级财税部门一定要紧盯目标,齐心协力做大财政“蛋糕”,切实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要着力壮大收入、强化支出管理、持续深化改革。要强力改进新常态下的工作作风,各级财税部门要切实增强党员意识、主体意识、纪律意识、责任意识、主动接受监督意识、对腐败零容忍的政治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业务工作和反腐倡廉建设“两手抓、两手硬”,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增强责任感 联防保畅通

我市组织收看收听全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本报讯(见习记者 李海)2月11日下午,全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乐新,市政府副市长包盛柏在信阳分会场出席会议。

在认真收看收听全省会议之后,王乐新要求,全市各级护路联防组织要保持清醒认识,针对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深入开展涉铁矛盾纠纷调处,强化爱路护路法制教育,依法打击各类影响铁路运输安全的违法行为。要认清形势,增强责任感。充分发挥路地联防优势,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要明确目标,把握工作重点。加强地铁双方的协作配合,认真开展问题隐患的清理整治,广

泛开展爱路护路宣传教育。要落实责任,务求联防实效。按照超前主动的原则,加大对拦车霸道行为的依法处理力度。要联动联动,推进网格化管理。建立情报共享制度和反恐防暴联动机制,实施接处警联动,联合整治突出治安问题,强化日常巡查卡控工作,筑牢铁路安全的“第一道防线”。

包盛柏指出,全市铁路沿线地区各级综治、公安、铁路等部门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的重要性,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增强忧患意识,强化底线思维,确保春运期间铁路平安运行、安全畅通。

信阳日报社“新春欢乐送”拉开帷幕



(上接01版)

在驻信71960部队和信阳市消防支队,张春香详细了解了部队建设、军事训练和官兵学习生活等情况,对驻信部队官兵多年来对信阳经济社会发展、社会建设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新春的祝福。她说,过去的一年,驻信部队在服务我市大局上功不可没,本次慰问不仅仅要把地方党委的关怀送到部队,更要让前沿的官兵战士感受到后方的温暖。地方党委政府将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部队的各项建设,尽心尽力为部队办实事、解难题,为部队建设创造更加优良的环境、提供更加有力的保障,与驻信部队携手并肩,共同维护信阳“双拥模范城”的美誉。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宋效忠,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刘国栋,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杨慧中,市政协副主席曹茂明走访慰问了驻信62155部队、62120

共叙军民鱼水深情 共商军地融合发展

部队、62180部队、62192部队,为他们送去了慰问金。

慰问中,宋效忠对驻信部队长期以来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宋效忠说,驻信部队官兵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建设,为我市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环境,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全市人民始终铭记广大子弟兵的付出和努力。在新的一年里,希望驻信部队继续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竭诚服务人民群众。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部队建设,进一步把军民团结的作用发挥出来,鼓舞好官兵们的斗志,积极传递正能量,通过军地双方的共同

努力,争取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慰问中,驻信各部队首长感谢谢地方党委、地方政府对部队建设的关心、支持,表示将以实际行动拥政爱民,做“四有”军人,当“亮剑”精兵,为魅力信阳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市政协主席王道云,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冯鸣,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方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尹保斌带领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先后来到信阳军分区、71872部队、96267部队,看望慰问部队官兵,送去新春美好祝愿,共叙军民鱼水深情。

“今天是农历腊月二十三,俗称‘小年’,我们专程来看望大家、感谢大家,提前给你们拜年!”慰问中,王道云一行与

本报讯(记者 杨长喜 实习生 许沁心 顾苗诗)昨日上午,本报组织的“新春欢乐送”拉开帷幕。2月11日至16日,“新春欢乐送”的系列精彩活动将同步进行。

2月11日上午9时,信阳日报社门前已经摆好了阵仗:送春联。信阳市书法家协会主席、信阳日报社原总编辑黄正进和来自信阳日报社、信阳晚报社的4位书法爱好者王满顺、袁国华、吴红星、肖东已经等候在此,准备为群众义务写春联。活动开始不到5分钟,马路边就停满了自行车,许多市民围在桌旁,领取了由本报社准备的春联红纸,开始排队等候。“我看到这边围这么多人,过来一看,原来是免费送春联。”刚领到一副春联的环卫工张阿姨告诉记者。张阿姨庆幸自己来得早,因为市民聚集的速度很快,不一会儿,台阶上,马路边都铺满了墨迹未干的对联。

参与的市民人数超过了预期,报社事先准备的200副春联很快发完,而要春联的市民越来越多,报社工作人员再次购买了100多副春联红纸,而这些红纸再次在5分钟内被领取一空。将近2个小时的时间里,5位书法好手共计写出了300多副春联。贺女士是个生意人,她排了很长时间的队之后终于拿到了“生意兴隆通四海 财源茂盛达三江”的春联,捧着这副春联,她乐不可支:“太漂亮了!我家做生意的,把它挂在小店门口招财气!”

送春联活动虽然结束了,但其他两场活动仍在进行中。这两场活动分别是送电影票、送图书。只要是本报的读者,个人订户可凭订阅2015年度《信阳晚报》收据领取电影票或者图书,观影地址在天润广场5楼的横店电影城,领取图书的地址在中山北路的环球书城。这两场活动将持续到2月16日。

图①本报工作人员挥毫泼墨。

图②市民排成长队领取春联。

图③一市民高兴地举起春联。

本报记者 杨长喜 孙浩然 摄

省工商局领导来我市走访慰问

本报讯(记者 叶红 王婷)2月11日下午,省工商党组书记、局长周春艳等到信阳市工商系统走访慰问,为一线干部职工送上组织的关怀与温暖,致以新春的问候和祝福。市政府副市长张明春陪同走访。

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工商窗口,周春艳仔细询问了工商工作情况,要求工商窗口人员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进一步强化服务理念,转变好服务角色,全力以赴提高效率,让前来办事的群众和市场主体感受到政府部门的温暖和行政

效率。周春艳等来到平桥区洋河工商所,详细询问基层同志们的工作、生活和身体情况,与同志们交谈关于工资待遇改革等问题,激发基层同志们的工作热情和动力,并就商事制度改革、工商所对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如何有效开展年报和信息监管等进行了具体指导。慰问结束时,周春艳一边将慰问金递交给工商所所长,一边反复叮嘱基层工商干部要切实抓好节日市场监管工作,营造良好的节日消费环境。

信阳市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告

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审核批准的市直和驻信单位灵棚搭建点如下:

- 中国银行信阳分行
 - 中行长安路家属院
 - 中行胜利南路家属院
- 建设银行
 - 长安路70号建行家属院南院、北院
 - 鸡公山大道建行家属院
 - 新华西路68号家属院
 - 申城大道44号家属院
 - 平桥中心大道建行家属院
- 市农发行
 - 胜利南路农发行家属院内
- 人行市中心支行
 - 1107国道人行家属院内
 - 胜利南路56号家属院内
 - 李张胡同家属院
 - 平安大道人行家属院内
- 市农行
 - 河南路64号家属院内
- 中原银行信阳分行
 - 1.河南路56号三里店家属院
 - 2.滨河南路东方家属院
 - 3.航空路单位家属院
 - 4.大拱桥家属院
 - 5.瀾河大市场住宅小区2号
 - 6.胜利南路与申城大道交叉口家属院、益景园对面家属院
- 中国人寿信阳分公司
 - 1.人防胡同家属院内
 - 2.东方大道705号家属院内
 - 3.茶前路175号家属院内
- 邮政公司信阳分公司
 - 1.申城大道F3区局家属院
 - 2.胜利南路北塘坡家属院
 - 3.广场东路家属院
 - 4.新马路四胡同家属院
 - 5.胜利南路48套房家属院
 - 6.工区路六里棚家属院
- 市物价局
 - 1.金牛山家属院
 - 2.南湖路家属院
 - 3.金都花园家属院
- 网通公司
 - 1.行政路公司东、西家属院
 - 2.五星路长线胡同家属院
 - 3.贸易广场公司家属院
 - 4.宏昌运动城、公司家属院
 - 5.申城大道、公司家属院
 - 6.胜利南路、七中对面、太平刚胡同公司家属院
 - 7.中山南路、公司对家属院
 - 8.东方红大道五小对门家属院
 - 9.南湾联通支局
 - 10.河南航天精工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家属院篮球场
 - 11.中国石油信阳分公司
 - 12.南关路口132号公司家属院篮球场
 - 13.市公交总公司
- 工区路四里棚公司院内
- 市物流管理中心
 - 1.礼节路19号中心医院内车库
- 中国建材勘查中心河南总队
 - 1.五星路总队家属院
 - 2.羊山六街金地苑小区院内
-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 1.原信师院内车库
 - 2.原教育学院瀾河南路家属院内车库
 - 3.原商校家属院内
- 市农科院
 - 1.院办公楼东侧车库
- 地调三队
 - 1.东方大道527号院内南院墙设点
 - 2.南湖路89号基地架架训练场东面设点
- 信阳农林学院
 - 1.学院老校区院内
 - 2.学院新校区院内
- 人保财险信阳市分公司
 - 1.鸡公山大道66号家属院内
 - 2.新华西路瀾河公司家属院内
 - 3.市发展投资公司
 - 4.政和花园D区院内
- 市委宣传处
 - 1.市委家属院内
 - 2.市政府家属院内
 - 3.政和花园小区内
 - 4.市文广新局家属院内
- 河南省有线电视信阳分公司
 - 1.滨河北路信阳有线电视台家属院(107国道彩虹桥西200米)
- 信阳广播电视台
 - 1.107国道广电家属院内
 - 2.金牛山广电家属院内
 - 3.市职业技术学院对面广电家属院内
 - 4.小拱桥路中段广电家属院内
 - 5.申城大道十三小斜对面广电家属院内
 - 6.瀾河南岸安琪儿幼儿园旁边广电家属院内
- 信阳日报社
 - 1.中山南路47号信阳日报社院内
 - 2.解放路78号信阳日报印刷厂院内
 - 3.五星路博雅苑信阳晚报社家属院内
- 信阳市总工会
 - 1.政和花园A区(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 2.老市委家属院(中山路)
- 市委组织部
 - 1.华夏路天朗渔场院内物业管理处旁
 - 2.羊山新区政和花园C区
 - 3.羊山新区政和花园A区
- 市委老干部局
 - 1.市委老干部局家属院内停车场
 - 2.市第一干休所家属院原废旧锅炉房(新
- 华西路72号院内)
 - 1.信阳市红十字会
 - 1.信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家属院(楚王城)
 - 2.信阳市卫生计生委家属院(卫校工区路)
 - 市委统战部
 - 1.市委家属院内(中山南路)
 - 2.中共信阳市委党校
 - 信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 1.北京大街北段金牛路66号
 - 2.市扶贫办家属院内小广场及车库
 - 信阳市公安局
 - 1.信阳市公安局老家属院内(广场东路)
 - 2.107国道市公安局家属院内
 - 3.工区路交警支队家属院
 - 4.工区路交警支队瀾河勤务大队院内
 - 5.南京路馨安小区
 - 6.107国道瀾河区公安分局院内
 - 7.平桥中心大道平桥公安分局家属院
 - 市检察院
 - 1.体彩广场检察院家属院老干部活动室1楼车库
 - 中级法院
 - 1.广场东路东花园
 - 2.鸡公山大街西花园
 - 市工商局
 - 1.新六大街红盾小区市工商局家属院内
 - 2.北京路市工商局家属院内
 - 3.新华西路市工商局家属院内
 - 市安监局
 - 1.东方红大道340院内
 - 2.新华西路72号家属院内
 - 市林业局
 - 1.新华西路74号林业局院内车库
 - 2.瀾河区南湖谭山包森防站、林业工作站院内车库
 - 3.南湾管理区茶前路809号市林烽所院内
 - 市海事局办公楼前广场
 - 市国土资源局
 - 1.国桂圆小区
 - 2.瀾河二分局家属院
 - 3.平桥分局家属院
 - 4.监察支队百泰小区
 - 5.明港分局家属院
 - 市人社局
 - 1.信阳高级技校家属院
 - 2.市人社局大拱桥家属院
 - 3.三里店家属院
 - 4.107国道家属院
 - 市国税局
 - 1.建设路国税局家属院培训楼西沿街2间门面
 - 市工信局
 - 1.新华西路64号家属院
 - 市技术监督局
 - 1.市鸡公山大街273号市质监局家属院内
 - 2.北京路104号分局院内
 - 3.白坡路5号检测中心院内
 - 市农机局
 - 1.民权路72号院内空地
 - 2.青山街491号闲置库房
 - 3.工区路农机总公司闲置库房
 - 市农业局
 - 1.新华西路东、西家属院
 - 2.种子管理站家属院
 - 3.市蚕业试验站家属院
 - 4.市茶叶试验站家属院
 - 5.市种子站家属院
 - 市气象局
 - 1.建设路177号气象家属院车库
 - 2.鸡公山大街家属院车棚
 - 市盐业局
 - 1.工区路600号盐业家属院内
 - 2.南湾路135号小区内
 - 3.市住建局
 - 1.北京路总公司家属院
 - 2.北京路一公司家属院
 - 3.工区路二公司家属院
 - 4.东方红大道三公司家属院
 - 5.长安路机械公司家属院
 - 6.南湖路预制厂家属院
 - 7.长安路四公司家属院
 - 8.北京路加工厂家属院
 - 9.行政路181号家属院内
 - 10.瀾河大市场家属院内
 - 11.平桥分局办公楼下
 - 12.审计胡同质监站家属院
 - 13.平中大街121号家属院内
 - 14.工区路97号家属院
 - 15.胜利南路农业小区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16.新华西路64号家属院
17.工区路安装公司家属院
18.农林路市一建公司仓库
市畜牧局
1.五星路卫监局家属院
2.新华西路46号家属院
省核工业地质局
局院内后山自建灵棚
市供销社
1.新华西路83号家属院车库
2.六里棚仓库家属院
3.新华西路家属院内
4.白云建材大市家属院内
5.储运公司家属院内
6.再生资源公司家属院内
7.果品公司家属院内东侧
市机关事业管理局
政和花园D区物业指定地点
市发改委
贤岭花园家属院内
市烟草专卖局
1.楚王城南京路28号烟草家属院内
2.工区路337号局家属院内
3.平桥区中心大道147号局家属院落内
市旅游局
1.羊山新区政和花园
2.老市委家属院
3.老市政府家属院
信阳师范学院
1.信阳市瀾河区广场路信阳市市内家属院
2.信阳师范学院校内家属院内
信阳残疾人联合会
羊山新区政和花园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设太平间前面
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申城大道1号园林局家属院内
2.楚王城段家湾环卫家属院
3.市政二公司家属院(平桥烟草局斜对面)
4.供水公司平桥路家属院
5.供水公司平桥中心大道家属院
6.供水公司楚王城家属院
7.供水公司东方红大道家属院
8.供水公司长安路家属院
9.供水公司苗圃家属院
10.107国道污水处理公司家属院篮球场
11.合群路22号银杏小区
12.申飞小区1号楼前侧
13.河南路小区1号楼前
14.七里棚小区内
15.信阳市市政管理处家属楼设置为申桥桥下
市城乡规划局
1.北京路市城乡规划管理处办公区旁边
2.大邱湖市规划院质检站家属院
3.五星路原市规划院家属院
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国资委院内车库旁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

凡在规定场所办理丧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自觉遵守公共秩序,尊重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在公共场所停放遗体搭建灵棚,沿街游街、抛撒纸钱;严禁在林区和禁火区域燃放鞭炮、焚烧祭品,严禁在丧事活动中进行各种封建迷信活动,严禁在丧事活动中大操大办,铺张浪费、收敛钱财。各县区和开发区(开发区)、市直(驻信)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监管,凡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违规搭建灵棚的,一律追究。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响应,自觉遵守,同时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信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12319 信阳市民政局:6366456

2015年2月10日

为切实解决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一些党员干部固守陈规陋习,个别公职人员办丧事把灵棚搭建在公共场所,严重影响市容秩序,群众十分反感,破坏社会风气”的问题,根据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实施意见》,现将市直和驻信各单位办丧事搭建灵棚地点予以公告。对不具备条件的单位,一律在金山殡仪馆办理。